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续期及大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载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约 28,930.79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5.5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持有公司股份已累计质押 14,463 万股（含本次），已累计质押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49.99%，占公司总股本的 12.77%。
-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下称“江河源”或“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约 31,564.5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8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河源持有的公司股份已累计质押 13,050 万股（含本次），已累计质押股份数量约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41.34%，占公司总股本的 11.52%。

公司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刘载望先生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浙商证券”）办理部分股份质押续期业务及大股东江河源分别与上海徐汇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徐汇大众”）、上海嘉定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嘉定大众”）办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实控人部分股份质押续期情况

刘载望先生与浙商证券办理了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质押到期日为 2025 年 6 月 12 日，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3-022 号公告、临 2023-024 号公告、临 2024-025 号公告。近日，双方针对上述质押业务办理了续期手续，续期一年，购回到期日为 2026 年 6 月 11 日，上述交易涉及的融资金额及股份质押数量不变。

二、大股东部分股份质押解除情况

江河源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分别与徐汇大众、嘉定大众办理了股份质押融资业务，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4-006 号、临 2025-013 号公告。近日江河源提前归还了上述融资并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江河源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1,97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2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74%
解除质押时间	2025 年 6 月 10 日
持股数量（万股）	31,564.52
持股比例	27.8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13,05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1.3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52%

针对上述解除质押股份，江河源暂无后续质押计划。

三、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 比例	本次业务办 理前累计质 押数量 (万股)	本次业务办 理后累计质 押数量 (万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已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已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未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未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刘载望	28,930.79	25.53%	14,463.00	14,463.00	49.99%	12.77%	0	0	0	0
江河源	31,564.52	27.86%	15,020.00	13,050.00	41.34%	11.52%	0	0	0	0
合计	60,495.31	53.39%	29,483.00	27,513.00	45.48%	24.28%	0	0	0	0

刘载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江河源还款来源包括经营性现金流、投资收益、公司股份分红等。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上述股东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2日